

Date of Sermon: 2024年 七月14日

基督受難的日子 (三十八) - 我沒有失落一個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63 分鐘

經文

約翰福音18:4-9節: 「⁴耶穌...對他們說: 『你們找誰?』 ⁵他們回答說: 『找拿撒勒人耶穌。』 耶穌說: 『我就是。』 ...⁷他又問他們說: 『你們找誰?』 他們說: 『找拿撒勒人耶穌。』 ⁸耶穌說: 『我已經告訴你們, 我就是。你們若找我, 就讓這些人去罷。』 ⁹這要應驗耶穌從前的話, 說, 『祢所賜給我的人, 我沒有失落一個。』」

前言

耶穌命抓捕大隊的人, 「**就讓這些人去罷**」, 這命令不僅針對抓捕大隊而說, 要他們讓站在他身後的十一個人離去, 不得抓捕他們, 也訓誡我們必須也在“這些人”之列。我們若在“這些人”中必知耶穌出了客西馬尼園即站上罪犯的地位, 誠如看到罪犯耶穌站在公義上帝的審判台前, 面對憤怒的上帝, 向上帝陳述他身上的罪源, 而我們這些站在耶穌身後的人即成為耶穌罪源的證據, 他的罪乃是擔負我們(及世人)的罪而有。上帝因而認定耶穌有罪, 亦認定們這些站耶穌身後的人的無罪, 上帝認定耶穌為祂與祂所收納的兒女中保的職份, 保羅說: 「**上帝使那不知罪的替我們成為罪, 好叫我們在他裡面成為上帝的義。**」(林後5:21) 這些門徒僅有這麼一次機會站在耶穌後面, 因為當耶穌真的被抓, 門徒即分散四處, 正如耶穌在最後晚餐時說的, 「**經上記著說, 我要擊打牧人, 羊就分散了。**」(太26:31b)

作牧師傳道的當先將自己站在客西馬尼園的耶穌身後, 將自己穩定在主裏面, 真切的認識主的榮耀和主的羞辱, 他傳道的工作才能福及主所交給他餵養的羊, 這樣做的牧師傳道才真實展現他愛主的性情。傳道者若不靠耶穌基督得以成聖, 得以完全, 聽他講道的人也不會靠耶穌基督得以成聖, 得以完全。基督徒(包括牧師傳道)若只重視耶穌先知的職份, 而不以耶穌祭司職份為要, 他的性情因知識的豐富而越發自大, 與世人性情發展的走向無異。

- **這要應驗耶穌從前的話, 說: 「祢所賜給我的人, 我沒有失落一個。」**

耶穌說: 「**你們若找我, 就讓這些人去罷**」, 約翰解釋這話, 說, 「**這要應驗耶穌從前的話, 說, 祢所賜給我的人, 我沒有失落一個。**」約翰在這樣大張力的場景下寫出這話, 可見這麼一個簡單(讓門徒去)的指令意義的重大, 「**這就應驗...**」一語對我們更是個重磅級的信息。約翰這句話給予我們一個粗淺且直接的信息就是, 耶穌雖讓這些人去, 但他並沒有離棄門徒的意思。屬主且愛主的人最怕的就是與主分離, 馬利亞看見復活的耶穌便想要抱住耶穌, 深怕他再離去(參約20:17), 現在, 耶穌說讓這些人去, 有人以為耶穌要與他們永遠分離, 約翰寫下這話即除去這些人的疑慮。

然, 我們不能就此滿足於這初級的安慰, 聽到“不失落一個”就以為沒什麼好解釋的, 不失落就是不失落, 或將這不失落的意義簡化成上天堂的保證。問, 父賜給耶穌的人是一群罪惡在身, 天天被罪纏累的傢伙, 耶穌怎敢說他不失落一個, 且說百分之百的保守這些父賜給他的人? 被造全然聖潔無罪的亞當尚且因一粒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而離開上帝, 那麼, 罪性依存, 滿有罪行的人離開上帝豈不是分分秒秒, 這些父賜給基督的人怎麼可能不失落? 基督徒誠實的看自己(的罪), 再

看耶穌說的不失落的話，他真的相信自己就在不失落的行列中嗎？若不認為“不失落一個”的道理是重要的，那為什麼有的基督徒認為我們的得救乃是要回到亞當原造的完美？請基督徒不要忘了耶穌亦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罷！」(太7:23) 所以，我們若不要在耶穌“從來不認識”的詛咒中，就要明白耶穌“不失落一個”的真理。今日基督徒若不知道“不失落一個”的道理卻高唱與主同在，他的心必隨環境的變化而飄來飄去。

認識耶穌不失落之意因哲學家基督徒執著於失落與墮落的分別而更加困難。他們說墮落是這人本來是在上的，後來落在下，在上是無罪的自由，在下也是自由的，但是犯罪的自由。他們繼續講著，說一個人墮落，他還有得救的可能，但說一個人失落，乃是說他已經沒有上帝的形像，這人已完全沒有得救的可能。這樣的論述有其道理，但因他們所取的字牽涉到“失落”，即帶偏了基督徒的思路，結果是不知如何解釋耶穌“不失落一個”這句話。

這不失落的道理不是表面那麼簡單，凡接待基督，信基督名，蒙上帝賜權柄作祂兒女的基督徒，必須要好好查考聖經而知透之。我們為求靈魂的安穩就不能表面的理解不失落的意思，我們還必須知其緣由，將心定於上帝，以得在主裏全然的安穩。我們認識主說的話越深必越認識主，越認識主必越深的認識他所說的話。基督的僕人若愛並餵養主的羊，就當向主的羊解釋他們不失落的緣由，以安穩主的羊的心，克盡耶穌「你餵養我的羊」的命令。

分離才能永同在

門徒自蒙耶穌呼召以來，與耶穌從來沒有分開過，然在這一天，耶穌必須與門徒分離。分離是耶穌意志下的決定，即便門徒心中萬般不願，也必須服在耶穌意志之下。主耶穌的意念高過門徒的意念，門徒的意念以為分離就是不同在，但耶穌的意念是分離才能永同在，門徒當時不知道這個道理，因而才會有彼得拿刀砍人耳朵的事。約翰寫「這就應驗...」則讓我們看見，耶穌命定這分離不單單是為了門徒身體得自由那麼簡單，而是明示世人，他從父那裡所聽見的，每句話必然句句定準，所說的每一句話終必實現。

約翰想起耶穌說的話

約翰心思敏銳且邏輯清楚，他將一年前耶穌施行五餅二魚神蹟後說的「差我來者的意思」與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禱告父時說的「照祢的意思行」相互輝映，知道父的意思亦包括那些賜給基督，屬基督的人，進而將「讓這些人去罷」相應於「祢所賜給我的人，我沒有失落一個。」約翰記耶穌對喫過他的餅和魚的群眾所說的話有六節之長(註)，但卻智慧的僅引這一句，使每一個屬主的基督徒，無論智愚，讀之便懂，至少有個初級的安慰。

註：約翰福音6:35-40節：「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裏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永遠不渴，只是我對你們說過，你們已經看見我，還是不信。凡父所賜給我的人必到我這裏來，到我這裏來的，我總不丟棄他，因為我從天上降下來，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乃是要按那差我來者的意思行，差我來者的意思就是，他所賜給我的，叫我一個也不失落，在末日卻叫他復活，因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見子的人得永生，並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

差我來者的意思

耶穌整句話說的是，「差我來者的意思就是，祂所賜給我的，叫我一個也不失落，在末日卻叫他復活。」基督徒需問耶穌何時知道差他來者的這意思？是受施洗約翰的洗時？是他傳道過程中的某時？是他傳道到最後一年，說這話的當下？我們甚至還需加問，耶穌在何地知道父的意思？他退去曠野去禱告時？在某地某事件發生時？這些提問不是無謂的，因有位過世名牧師的師母居然說，耶穌在他傳道過程中才意識到他是上帝揀選上十字架的人，那不知分辨的編輯還將這話印在他們機構的季刊中，誤導基督徒。這位師母錯誤的原因在於，她所認識的耶穌與他的弟兄

(即我們)一樣, 是被造的, 所以需要領受上帝的啟示; 這位師母不清楚“生”與“造”之間的區別。可悲的是, 許多基督徒也不清楚耶穌在地位上與本質上與父之間的關係。

我需提醒一事, 人認識耶穌初始階段都是錯的, 都有偏差, 連使徒也是, 這是我們必須承認的事實。我們當意識到, 耶穌給予所有基督徒的待遇是相同的, 同樣給予多次多方的教訓, 以糾正對他錯誤的認識。然, 屬主的人的耳是開通的, 必聽這些教訓, 但那些不屬耶穌的人不然, 不願意聽進主的教訓, 不反思自己對主錯誤的認知, 即便聽到正確的道理還是依然故我, 寧願活在黑暗中, 拒絕基督的道的光照進他的靈魂深處。

上帝的獨生子

在還沒有回答耶穌何時何地知道差他來者的意思之前, 我們需端正自己與主耶穌的不同, 基督徒對主基督的認識總在一線之間定正誤。聖經啟示耶穌與上帝是生的關係, 亦啟示上帝的兒女與上帝有生的關係, 我們當分別這兩種生。耶穌是上帝的獨生子, 這個“獨”是獨一無二的位格, 這個“生”是與父原為一的神性本質, 這個“子”是與父持恆不變的關係; 反觀我們人, 是上帝所造的, 被造有上帝的形像樣式, 即我們像上帝, 但不是上帝, 人與上帝的關係是偶存性的關係。

新約聖經啟示基督徒的生有四種: (1)上帝生, 「凡接待他的, 就是信他名的人, 他就賜他們權柄, 作上帝的兒女, 這等人...乃是從上帝生的」(約1:13-14); (2)聖靈生, 「耶穌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 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 就不能進神的國』」(約3:5); (3)真道生, 「祂(眾光之父)按自己的旨意, 用真道生了我們」(雅1:18); 以及(4)福音生, 「我(保羅)在基督耶穌裏用福音生了你們, 所以, 我求你們效法我。」(林後4:15b-16) 這些生乃發生在被造界, 不得與耶穌獨生子的生相提並論。聖經從未將“造”這個字放在耶穌身上, 從未, 但卻強調我們人是被造的。

上帝的恩典使屬基督的人有上述四種生, 是其他世人沒有的, 因此, 得這四種生的恩典的基督徒必然有得此生的長大成人樣, 也就是, 這些人口中所論的耶穌必全然正確, 沒有一絲差錯。約翰論耶穌, 「從來沒有人看見上帝, 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他表明出來。」(約1:18) 保羅論耶穌, 「愛子是那不能看見之神的像, 是首生的, 在一切被造的以先, 因為萬有都是靠他造的, 無論是天上的, 地上的, 能看見的, 不能看見的; 或是有位的, 主治的, 執政的, 掌權的, 一概都是藉著他造的, 又是為他造的。他在萬有之先, 萬有也靠他而立。」(西1:15-17) 希伯來書作者論耶穌, 「(上帝)在這末世藉著祂兒子曉諭我們, 又早已立他為承受萬有的, 也曾藉著他創造諸世界; 他是上帝榮耀所發的光輝, 是上帝本體的真像, 常用祂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來1:2-3)

我們教會亦展現出得這四種生的恩典, 因講道始終以基督為中心, 進而解釋多處父與子之間的對話, 如「祂已經開通我的耳朵」和「祂曾為我豫備身體」(參這幾週講章), 「我父阿! 倘若可行, 求祂叫這杯離開我, 然而, 不要照我的意思, 只要照祂的意思」(參2023年九月24日到十月15日講章), 「耶和華對我主說, 你坐在我的右邊, 等我把你仇敵放在你的腳下」(參2019年六月16日講章), 以及耶穌說的, 「差我來者的意思就是, 祂所賜給我的, 叫我一個也不失落, 在末日卻叫他復活」等, 這些話全然是勝者上帝之間的說話, 有聖靈為證, 其中沒有人的言語。

父與子之間的對話是聖經啟示的高峰, 是我們必須掌握的經文, 是揮劍斬斷世俗哲理的利器。這些話雖說在聖者上帝之間, 但內容卻與上帝所造的世界息息相關, 故是人類歷史發展的主軸線, 是有罪世界得以繼續存在的基礎; 這些話顯明上帝在人類歷史之上, 又在人類歷史之中, 在時間之上, 又在時間之中。耶穌說:「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見子的人得永生, 並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約6:40) 請注意, 耶穌說的是“見子的人得永生”, 強調的是子, 也就是兒子與父的關係, 且在這關係下的對話。

耶穌於何時知道差他來者的意思？

我們教會有了這些積累的資產，故可回答耶穌是何時何地知道父的意思。我們清楚耶穌與父的生的關係後，即得耶穌知道父的意思乃是在萬有之先，世界未造之前，起初之前的太初。耶穌的「**差我來者的意思**」以一個“差”字來表明他在天上即知道父的意思，並表明雙雙以行動來顯明這意思為何。父行動的表現是差耶穌到世界，為他豫備身體，子行動的表現是道成了肉身，當然還有聖靈行動的表現，就是感孕童貞女馬利亞。

被造亞當的聖潔起於世界，罪在世界中發生，罪的力量使人向下沉，聖潔則是向上昇，然而，罪的重量遠遠大於聖潔的上升力，且罪發展的速度遠遠快於聖潔向上升的進程。我們見，亞當違背上帝不可喫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後，經上帝一問，立即控訴上帝造女人的不是以及這女人陷他於罪的不是，這中間不過幾秒鐘的工夫。當亞當犯罪之後，他立即顯出唯我獨善的姿態。我們從亞當墮落的情況可知一件事，耶穌若以他的聖潔無罪之身指出人的罪惡，要人悔改歸向上帝，他的百姓因此得以出罪惡，這是行不通的。因此，父差耶穌，耶穌帶著父的意思來到世界，他在父那裏所聽見的，他就傳給世人(約8:26b)，並且是上帝的羔羊，為罪人死才可除罪。

然，父差耶穌來到的這個世界不是原造的伊甸園，而是罪惡滿盈的世界，是魔鬼是世界的王的世界。是的，萬有之先沒有被造世界的存在，上帝行創造，其中有天使和人，聖經都稱兩者是上帝的兒子(創6:2; 路3:38b)，兩者都有上帝的形像，因此，兩者都有上帝形像中的主性，兩者既有主性，就有脫離上帝而自主的可能。這脫離事的發生就是罪的發生，天使與人一有罪就是上帝的仇敵。

耶穌於何地知道差他來者的意思？

因此，父差耶穌，或說耶穌蒙父所差之前，父的意思除了關乎不失落的人，必關乎仇敵，上帝啟示後者於詩篇第110篇第1節，「**耶和華對我主說，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把你仇敵放在你的腳下。**」耶穌引用這節經文以指示文士和法利賽人，說，這節聖靈感動大衛寫下的經文，且這節經文的“耶和華”指的是他的父，“我主”指的是他(太22:43)。上帝對基督的說乃說在世界未造之前，說在基督坐在上帝的右邊之際，除了說及賜給基督的人，叫他一個也不失落，還說「**等我把你仇敵放在你的腳下**」。

客西馬尼園正是同顯這兩個意思之處，耶穌說讓這些人去，就是不失落一個父賜給他的人，而他正面對抓捕他的人，也就是面對他的仇敵下達這個命令，仇敵在耶穌的腳下聽其令。耶穌雖站上罪犯的地位，然耶穌主控整個客西馬尼園現場，眼睛看著現場每一個人，他說話平穩，情緒穩定，顯出為王之姿，仇敵在他腳下的事實更顯在爾後審判他事上。耶穌不失落一個父賜給他的人的基礎在於，父將耶穌的仇敵放在耶穌的腳下，他要傷這仇敵的頭(創3:15)，他要「**以死吞滅死亡，直到永遠**」(賽25:8)，這裡永遠的意思是一次的死即成就。希伯來書的作者總結的說：「**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他(基督)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特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來2:14-15)

言於此，我們不再是淺碟的認識父上帝和主耶穌不失落的應許，而是將我們的心定於坐天上寶座的主，知道上帝這兩個意思安定在天，給了我們十足的保證和安慰，不因洪水氾濫，敵人對我們的辱罵，欺凌，羞辱，自己的罪孽，隱惡等等負面因子，而有所動搖。耶和華坐著為王，直到永遠(詩29:10)，上帝這兩個意思必實現到永遠。

在末日卻叫他復活

耶穌從前的話還有一句，「**在末日卻叫他復活**」，保羅對此詳加解釋而說：「**基督已經從死裏復活，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各人是按著自己的次序復活，初熟的果子是基督，以後，在他來**

的時候,是那些屬基督的。」(林前15:20,23) 屬基督的人的復活在這十一個門徒的自由離去,不受捕的事實得以證實。

耶穌傳道時面對眾人之際,門徒是站在耶穌身後,與主永不分離,耶穌且問門徒:「我差你們出去的時候,沒有錢囊,沒有口袋,沒有鞋,你們缺少甚麼沒有?」門徒回答說:「沒有」(路22:35),我們本以為基督徒的福氣莫過於此,然我們來到客西馬尼園,看到耶穌命抓捕大隊讓門徒離開他而去,我們才知道門徒這時的福氣比之前的福氣更大,更美好,因為得知上帝全然救贖的計畫。

耶穌傳道時,門徒與主同在,然卻出現一個猶大,那十二門徒不是完美聖潔的教會,但在客西馬尼園的十一門徒所組成的教會卻是。這給了我們一個教訓,教會雖看到耶穌的神蹟,且有得吃,有得喝,但卻有背叛主的可能,然教會有了客西馬尼園的福氣,真正認識到耶穌是上帝與他們之間唯一的中保,即得以無罪之身,歡喜的站在上帝面前,並稱耶穌的父是他們的父。

基督徒的責任

基督徒當然都願意自己是耶穌沒有失落的一份子,然,心裏願意是一回事,真正在這不失落中又是另一回事。我們從耶穌說「**就讓這些人去罷**」,得到在主手中不失落之人的要件就是,經歷這十一門徒所經歷的,從聆聽耶穌於最後晚餐的教訓,到站在客西馬尼園口耶穌的身後,知曉並熟悉福音書記這其中的點點滴滴。